

贵阳市 统一战线工作大事记

1957—1966

贵阳市图书馆

贵阳市统一战线工作大事记

1957年1月——1966年5月

修 订 稿

中共贵阳市委统战部研究室

1991年2月

前　　言

《贵阳市统一战线工作大事记》于1990年7月出版了一本，时限是1949年11月至1956年12月，主要记述贵阳市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贯彻执行党的统战工作方针、政策的情况。在分送一部分同志阅读后，得到同行和读者的关怀和鼓励，并提出了一些宝贵的意见和建议，我们在此表示衷心感谢。

继前一本《大事记》之后，我们把陆续收集整理的资料编写成这本同名的《大事记》，其时限为1957年1月至1966年5月，它主要记述贵阳市党的统战工作，在我国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按照“贯彻政策，调整关系，调动服务，继续改造”的工作方针，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贯彻与民主党派“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方针，以及团结全市各族各界人民集中力量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力，实现国家工业化等方面的情况和重要事件。希望它能为统战工作和党史研究起一定的参考作用。

这本《大事记》仍由谢朝光同志收集整理，曹志文、赵鹭、王汪同志参加编辑，毛训德同志审定；其编写体例和资料来源与前一本相同，不再赘述。

编者水平有限，疏漏在所难免，敬请从事统战工作的同志和党史工作者、读者批评指正。

中共贵阳市委统战部研究室

1990年11月

1957年

1月

4日，市委统战部根据中央统战部和省委统战工作会议的精神，决定在元月份对我市统一战线工作进行一次全面、深入的检查。检查内容主要是：统战部同各民主党派和民主人士等各方面的关系；合营企业公私共事关系的经验和问题；机关、事业单位与党外人士合作共事关系和贯彻高级知识分子及民族、宗教政策的情况等。检查采取领导动手分口负责边检查边解决问题、从党内到党外再从党外到党内及反复进行、逐步深入的办法。市委批转了这个意见。

7日，市委统战部写出《工商界对陈云副总理、薄一波副总理在去年全国工商联会员代表大会上讲话的反映》，认为我市工商界对毛主席接见工商界代表感到兴奋和鼓舞；对陈云副总理关于“从今年（1956年）起定息时间可以定为七年，如果七年后工商业者生活还有困难，还可以拖个尾巴”的讲话，工商业者普遍表示满意。

8日，市委发出通知，指出去年11月和12月先后召开的政协一届二次会议和二届人代一次会议充分发扬了民主，对我们各方面的工作提出了不少有益的批评和建议。市人民委员会和市政协将收到的提案和意见，转达各有关部门，认真研究，即速处理，并要求做到件件有着落，案案有交待。

21日至23日，共青团市委和市青联联合召开贵阳市工商

界青年积极分子会议，赵克强市长、市工商联陈职民主主任与会讲话，团市委负责同志作了《关于工商界青年在公私合营以来的情况和今后意见》的报告。会议交流了工商界青年积极学习、工作及钻研业务的经验，将到会的125名青年积极分子载入了《光荣簿》并分别给予奖励。

25日，市工商联反映该会曾多次召集公私合营企业私方负责人座谈，了解公私共事关系的情况。大多数企业公私共事关系有很大改善，公方代表主动了解私方的工作和生活情况，有事共同商量；私方有职有权，提出的建议得到重视，有关会议及文件都能得到参加和阅读，生活上的困难也得到一定的补助等。但也存在公私职权上的扯皮和私方指挥不灵等现象。

同月，公私合营一年来，企业的生产、经营情况完成较好，完成或超额完成了生产计划。如：汽修厂提前一个月超额7.2%完成生产计划，贵阳染织厂超额7.4%完成计划；市棉布公司完成销货计划100.12%。在勤俭办企业、增产节约、试制新产品、改进产品质量、生产工具和服务质量等方面也取得了一定的成绩。

2月

7日，市人民委员会通知：经省人民委员会第26次会议通过，任命武彬为贵阳市人民委员会宗教事务处处长。

8日，市宗教事务处提出《关于宗教工作检查情况和1957年工作意见》，重申了党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提出要继续保护正当的宗教活动，同时要对宗教职业者和教徒群众进行反帝爱国教育，对在教会内部开展肃反作出部署，对生

活困难的宗教职业者进行补助，并对以往执行党的宗教政策上的忽“左”忽右等问题，提出了改进意见。

18日，市委宣传部根据市委批转市委统战部关于检查统一战线工作的指示，从元月中旬开始，对文教系统进行一次检查，并写出《关于贵阳市文教系统贯彻执行党对知识分子政策情况的检查报告》，《报告》认为：一年来，初步纠正了对知识分子不够重视和信任的现象，提拔66人分别担任教育部门的领导职务，鼓励广大知识分子进行业务钻研，组织他们向科学技术领域进军；政治待遇和生活福利方面也普遍有了显著改善。发展党员118人，其中高级知识分子5人。针对存在的问题，市委宣传部将会同统战部，在一季度深入市人民医院调查，并召开文教系统的政治工作会议加以解决。

21日，省委常委会议决定，贵阳市工商界知名人士毛铁桥任省交通厅副厅长。

3月

19日，市工商界学习委员会办公室拟出了《关于市工商界1957年的学习规划（草案）》，总结和推广去年组织3600余人进行系统学习政治理论与时事政策的经验，并将“贵阳市工商界学习委员会”改组为“贵阳市工商界业余政治学校”，全校按行业组成20个学习班；设校长一人，副校长五人，分别由工商联正副主席兼任。

30日，经省委常委会议批准，马兴华调任市人民委员会秘书长，免去市委统战部副部长职务。

同日，市委统战部对公私合营贵阳动力厂的公私共事关

系进行了检查，认为该厂合营初期的人事安排、清产核资等政策贯彻尚好，建立有厂长会议等制度，公私双方负责人均有分工，职工生产积极性很高，中、下层私方人员也发挥了积极作用。但由于党总支对私改工作深入研究不够，公方代表对私方积极分子逐渐缺乏支持，导致公私共事关系紧张，私方上层采取各种方式消极抵制有关改造政策。为此，市委统战部强调，今后必须加强对职工的思想工作及对私方人员的教育改造，形成强有力的群众监督力量，促使他们守职尽责。

同月：市委统战部通过第一季度对市政协工作的检查，认为在政协工作的管理和与党外人士的共事关系上还存在一些问题，如片面认为政协是安排上层人物和养活民主人士的虚设机构，缺乏重视和支持；对政协的经常性工作缺乏具体研究和安排；对党外人士的思想教育工作亦抓得不紧，他们未能畅所欲言，为更好地贯彻中央批转的中央统战部《关于加强政协地方委员会工作意见》精神，今后应加强对党内进行党的统一战线政策的教育，更扎实地开展好政协工作，更广泛地吸收党外人士参加政治协商活动，并建立、健全各种会议制度。

4 月

2 日，市委统战部于 1 月中旬至 2 月上旬，对市公私合营百货公司的公私共事关系进行了检查，并把该公司加强党的领导、注意发挥民建及董事会的作用等经验写入检查报告，报送市委转发各有关局及各公私合营企业。

3 日，市委常委决定，武彬调任市委党校副校长，免去

市宗教事务处处长职务。

12日，省、市政协委员、市人民代表王天锡、张彭年等19人组成三个视察组，对贵阳市的蔬菜生产，肉食蔬菜的供应，肃反和法制，小学的升学、入学等问题进行了为期13天的视察工作。

16日，经省人民委员会批准，成立贵阳市民族事务委员会。

23日至27日，召开贵阳市工商业联合会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出席会议代表320人，列席40人。会议着重传达了陈云、薄一波两位副总理的报告和全国工商联二届会员代表大会及省工商联代表大会的精神。市委书记处书记赵克强到会讲话，会议作出并通过了《关于全市工商业者进一步发扬爱国主义精神，继续加强自我改造，积极为社会主义建设作出贡献》的决议；选举成立了贵阳市工商业联合会第二届执行委员会，由95人组成，常委27人；陈职员任主任委员，张荣熙、渠时辉、戴子儒、孙绥之、冯程南、丁卓夫、王玉璞、秦元珍任副主任委员，傅北萍任秘书长。

30日，市委统战部发出《关于在工商界中宣传毛主席在最高国务会议上的讲话的通知》。《通知》要求，根据市委指示，市委统战部将于5月上旬，通过市工商联召集大型报告会，在全市工商业者中宣传毛主席《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讲话精神，并进行座谈讨论。各合营企业党组织必须动员和支持私方人员参加报告会，并领导好企业中的学习小组的座谈讨论。

5月

3日，市民建召集基层支部主任委员学习座谈毛主席《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讲话，出席会议的共10人。会后市委统战部反映了这次座谈情况。

18日，市工商联对工商界政治讲习班第一、二期的教学工作进行了总结。这两期讲习班，共有来自39个行业的401名学员，主要学习内容有：《我们伟大的祖国》、《中国革命与中国共产党》、党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及五种生产方式、社会主义的经营管理原则等。由于坚持以正面教育为基本方法，收到了较好的学习效果。

22日至6月2日，市委统战部根据市委的指示，会同省委统战部连续12天召集民主党派和民主人士共60余人参加座谈会，认真听取对党的统战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同时，也收集到一些蓄意攻击党和社会主义的言论。各民主党派和人民团体也自行组织了座谈。

28日，市委决定，陈随阳任市宗教事务处副处长。

6月

1日，市委统战部对贵阳市民主党派的情况进行了调查，调查结果表明：自中央提出“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方针后，我市民主党派的组织有很大发展，民建有市一级组织，其余的有基层支部；民盟已有成员130余人；民革有98人，“九三”和农工党各有3人。共产党和民主党派成员的共事关系有很大程度的改善，各项工作较前活跃。但今后如何正确处理党和民主党派的关系，仍是我市统一战线内部

的一项重要任务。

3日，市委统战部向市委报送《要求省级专业公司在贵阳市的对私改造工作归省里领导的报告》提出：“现在对私改造已转向经常性的工作，重点是对人的改造，而省级专业公司的党组织关系不在市里，执行上显得不力和困难。因此，应归省委、省人委所属单位负责领导较为适宜”。市委同意以上报告，并于6月19日转报省委。9月5日，省委办公厅批文同意市委的报告，但企业政治工作及私改工作仍由市委负责，省级有关专业公司应指定一党员干部负责与市委联系，以便市委布置工作。

8日至30日，市委统战部先后四次写出《关于工商界、宗教界和社会民主人士的思想反映和动态简报》，反映他们要求给予“鸣放”条件和一部分人对“鸣放”存在着不同程度的顾虑以及他们对反党反社会主义言论所持的左中右三种不同态度；列举了民建、工商联召开座谈会揭发批判了某些人的“反党反社会主义”言论，以及会后的一些反映。

11日，经省人民委员会第30次会议通过，任命李肇修为贵阳市民族事务委员会副主任。1958年2月该同志因车祸身亡。

8月

2日，市委批准市委统战部《关于市民建、工商联组成反右派斗争临时工作委员会的请示报告》。报告根据中央及省委的有关指示提出：为了集中力量，加强领导，推动工商界群众积极参加反右派斗争，民建贵阳市委和省、市工商联联合组成“反右派斗争临时工作委员会”，设委员22人，陈职

民任主任，李葆善、张开生、黄英民、管正五任副主任；委员会下设三个办事机构：即：办公室、宣传组、资料组，并明确了各办事机构的负责人。

7日，市委统战部将党外人士的“鸣放”意见，转送各有关单位研究处理，并要求将处理结果报送该部。自5月份开始大鸣大放以后，市委统战部配合省委统战部召开了为期12天的党外人士座谈会；市民建、工商联召开了资产阶级分子座谈会，民盟、民革也组织他们的成员进行了座谈。在这些座谈会上，党外人士对我市党政领导及基层党组织提出213条意见。

8日，市人民委员会抄转国务院批转的中央工商管理局《有关对工商联的指导工作和经费开支问题的报告》。国务院指出：工商联是各类工商业者联合组成的人民团体，各级人民委员会有责任对同级工商联的工作进行监督和指导，指定有关部门负责指导工商联工作。

17日，“贵阳市工商界政治讲习班”第三期结束，这期共197名学员。嗣后因工商界开展反右派斗争，讲习班遂告停办。

18日，市民建和省、市工商联反右派斗争临时工作委员会，举行1 000余人参加的报告会。陈职民主主任作《关于反右派斗争的报告》；黄英民副主任讲话，要求与会人员深刻领会报告内容及精神，积极投入并在斗争中锻炼和彻底改造自己。

9月

21日，市委统战部经请示市委和省委统战部，对全市

公私合营企业开展反右派斗争中存在的几个问题提出改进意见，指出私方人员的中间派发动不够，部份人仍有顾虑。强调积极发动中间分子是“当前各合营企业的重要任务”。认为当前斗争中的主要问题是：个别单位还不善于运用摆事实、讲道理的斗争方式，有些粗暴现象；没有很好地发挥民建支部和私方人员的作用。还要求各单位贯彻中央及省、市的有关政策，对各合营企业私方人员中的右派分子，如果是一般的民建会员，应运用民建支部力量来斗争；对资金很少，又直接参加生产和经营的私方人员，可与职工一道进行社会主义教育，一般不作右派来斗争。

23日，经省委常委批准，刘文山任贵阳市委统战部副部长。

25日，市委发出《关于在各界知识分子中发展党员的意见》。当时，全市共有高级知识分子170人，其中党员22人；文教、卫生、科技界知识分子3325人，其中党员213人。知识分子中党员力量薄弱的状况，已不能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因此，计划在明年一季度发展高级知识分子12—15名，一般知识分子160—170名入党。要求各单位党组织结合反右斗争进行培养教育，订出发展计划。

10月

8日，市委统战部提出《关于在市政协进行整风的意见》。《意见》指出：市政协的全体委员虽分别在所在单位搞运动，但市政协本身还没有系统地开展这一运动。市委统战部关于各级政协进行整风的意见，并有计划地在市政协开展整风运动，提出了以下具体意

题：参加运动的对象，是在政协担任实职的中共党员负责干部和民主人士，在政协机关担任比较负责职务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民主人士，以及没有实际职务的政协委员。与政协有直接联系的社会人士，只一般进行社会主义教育。在反右派斗争中，要根据不同对象采取不同的斗争方法。要在反右派斗争取得胜利的基础上，组织大辩论。要采取各种方式征求政协委员对政协工作的意见，并予以认真整改。

15日，市委批转市委统战部《关于迅速做好对五类民主人士进行鉴定的计划》，要求各部门及有关单位对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和工商界、宗教界、少数民族上层代表人物，认真进行政治态度、思想变化和专长能力等方面鉴定工作。

同日，市委提出《关于对科技界、教育界、工商界、少数民族方面的右派分子区别对待的意见》。根据中央和省委的指示精神，对那些掌握科学技术，学有专长，确有真才实学，专心研究业务，并对社会主义建设事业能够有所贡献的，除情节严重非斗不可者外，应一律采取坚决保护过关的方针。结合我市情况，对工程技术人员、艺人、中小学和专业学校教师、少数民族及工商界的右派分子，分别提出了不同的要求。

16日，市委批转市委统战部《关于协助中央、省委及市委管理的五类民主人士干部名单》。其中，协助中央管理的7人，协助省委管理的39人，协助市委管理的135人（民主党派11人，无党派民主人士57人，工商界上层代表人物60人，少数民族上层代表人物4人，宗教界上层代表人物3人）。

21日，市委批转市委统战部《在工商界中开展整风运动

和反右派斗争的意见》。《意见》对工商界607个骨干分子的政治立场作了基本估计：左派及中左分子50人，占8.22%；右派分子98人，占16.14%；其余均为中间派。决定我市工商界的整风运动分为三个步骤：从11月到年底除一般资产阶级分子原则上不进行反右派斗争外，在骨干分子中必须进行彻底的反右派斗争；从明年初到3月底进行整风；从4月到5月进行整顿和改造民建、工商联组织。

30日，市委批准市委统战部《关于召开市工商联、民建委员会联席扩大会议的报告》，并成立贵阳市工商界整风委员会。该委员会拟由20人组成，陈职民任主任委员，管正五、傅北萍、黄英民、王玉璞、冯程南任副主任委员。

同日，为进一步推动和加强对工商界整风运动的领导，经市委批准建立“市委工商界整风领导小组”，由李延素、刘文山、丁荣端、林 轩、管正五、高振华、徐保祚、徐 珊、潘景军等9位同志组成；李延素任组长，刘文山、管正五任副组长；不设办事机构，具体工作由市委统战部负责。各行业相应成立党的整风领导小组或指定党内某部门负责。

11月

16日，召开市民建委员、工商联执委联席会议，传达民建中央委员、全联执委联席会议和省联执委会议的精神，李维汉在招待出席全国各民主党派整风工作会议和民建、全联联席会议代表的茶话会上讲话，讨论本市工商界全面开展整风运动的工作方案，要求立即在全市范围内掀起一个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新高潮。会议历时7天，最后通过了《关于在本市工商界全面开展包括反右派斗争在内的整风运动的决

议》。

22日，市委批转市委肃反领导小组《关于第4期肃反运动的初步规划》，列入第4期肃反运动的计有：公私合营厂矿企业的私方人员1789人，各民主党派235人，工商联干部81人。要求在民主党派和工商联人员中的肃反运动，应于明年2月底开展，公私合营厂矿企业4月底开展；100人以上单位必须成立领导小组，100人以下单位可合并成立领导小组，实行归口领导。

29日，市委发出贯彻《中央关于整风期间资方人员下放问题的通知》的通知，指出“为了集中力量搞好工商界的全面整风，不应该在这个时候就忙着提公私合营企业中参加管理工作的资本家和资方代理人下放”问题。市委认为既已下放的资方人员不再收回，但对他们原来担任的职务不要宣布撤销，仍应推动他们参加工商界全面整风运动和社会主义教育。还未下放的，应停止下放。

12月

9日，市委统战部提出关于贯彻执行中央批转中央统战部《关于在汉族宗教界进行社会主义教育意见》的意见。教育对象是宗教职业者（以天主教、基督教为重点），全市共有200人左右。要求通过辩论，使宗教界人士进一步接受共产党的领导，增强反帝爱国信念，促进教会内部的肃反。同时提出了对有右派言论的人员，应视不同情况区别对待。这一运动，由市委统战部统一领导，成立领导小组，由刘文山、史文河、陈怡先、郑楠、吴国本、陈随阳等6同志组成，刘文山任组长，陈随阳任副组长；具体工作由市宗教事务处负责。

14日，市委工商界整风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出第一、二号《简报》，反映市民建、工商联执委扩大会结束后，党内召开了行业领导小组长会议部署开展斗争的情况。认为当前工商界的反右派斗争已由上层深入到基层，开始全面开展，并初步统计出已暴露的右派99人，约占全市工商界骨干分子的16.4%。

同日，贵阳市民主青年联合会召开市工商界青年反右派斗争及整风运动活动分子会议，会期两天，出席者93人。市工商联副主任王玉璞、团市委书记郑楠分别作了有关反右派斗争和整风方面的报告，并组织了5名不同类型的典型发言。

29日，市委统战部向市委报送《公私合营企业中部分小业主主要求退出企业情况的处理意见的请示》。据工业局、工商局反映：公私合营企业中有部分小业主主要求退出合营企业，自负盈亏或转为手工业合作社，有的已自动离职。出现这种情况的主要原因是：自负盈亏的小商小贩利润较大，合作社的工资收入较合营企业高；合作社社员是劳动者，小业主则称为私方，因而产生“合营不如合作，合作不如单干”的想法。市委统战部为此提出要加强市场管理和教育改造工作的意见，并规定相应的政策界限。

1958年

1月

6日，市委统战部印发《省级商业整风领导小组发动争取中间群众工作的几点体会》，要求市属各单位借鉴。

9日，市委统战部给共青团市委统战部写信，肯定他们

召开工商界青年反右斗争及整风运动分子会议对于工商界的整风具有一定作用，并希望他们根据工商界整风运动的发展，继续做好工商界青年的政治思想发动工作。

11日，市工商联、民建机关反右领导小组举行全体工作人员会议，宣布反右斗争告一段落，并作了继续深入整风的动员报告。市委统战部李延素部长到会讲话。

31日，市商业局总结1957年的对私改造工作。总结指出：由于党的和平改造政策的正确，生产关系的变革推动了生产力的发展，18个合营企业的零售总额已达20000万元，上缴利润64万元，调动了职工的积极性，经营管理有所改善；公私共事关系不断改善，私方代表有职有权，多数能守职尽责；先后在13个合营企业中进行了工资改革，改革后的工资比改革前增长11.96%；揭露批判和孤立了资产阶级右派分子；打击了投机倒把活动。但还存在制度不健全，对公方代表帮助教育不够、市场管理不严和增产节约运动开展不够深入等问题。

2月

8日，市委统战部提出了对民主人士、资产阶级分子中若干右派分子的处理意见：一、撤销一部份职务或保留安排一部份职务，降级，降薪的10人；二、撤销一部份或全部职务，保留或另行安排工作，建议开除其民主党派党籍的4人；三、撤销一切职务，建议由民主党派开除其党籍，留用察看的2人。上述人员中包括有省、市人民代表，市政协副主席，省人委委员，省政协常委，省工商联副主任，执委，市工商联副主任等。